

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全市300多名市人大代表共提出了352件建议、批评和意见,涵盖了产业转型升级、国际营商环境、自贸试验区建设、“一带一路”战略部署、生态文明建设、城市建设管理、基本公共服务等热点难点问题,集中反映民情民意,充分体现了代表们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也反

映着人民群众的呼声和诉求。经过一年的办理,市政府及各承办单位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已全部按要求办结,向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交了一份满意的答卷。1月18日,在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上,表彰了2015年度市人大代表优秀议案、建议共20件,其中优秀建议17件。

让代表满意 让人民受益

——2015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工作办理纪实

链接

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优秀代表议案和建议名单

● 优秀议案

1. 许跃生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在全市推行道路交通标志标线等安全设施统一管理的议案”。
2. 朱奕怀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规范我市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成立和运作的议案”。
3. 则悟代表领衔提出的“关于将厦门打造成为‘全国公共文明行为典范城市’的议案”。

● 优秀建议

1. 陈丽霜代表提出的“关于围绕‘美丽厦门,共同缔造’建设现代化新农村的建议”。
2. 生柳荣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推进厦门自贸试验区建设的建议”。
3. 王静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我市加快‘一带一路’建设的建议”。
4. 康丽卿代表提出的“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市中强化基层治理法治化的建议”。
5. 林杰代表提出的“关于出台鼓励和支持引进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政策的建议”。
6. 黄继义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提升改造岛外基层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的建议”。
7. 蔡丰收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岛内外教育一体化,促进全市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建议”。
8. 张劲秋等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模式的建议”。
9. 柯溪水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燃气安全管理的建议”。
10. 郑幸红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打造侨批文化广场的建议”。
11. 黄种持代表提出的“关于在翔安区设立两岸现代水产种业园区的建议”。
12. 释普端代表提出的“关于调整生育政策、全面开放二胎的建议”。
13. 黄素玉代表提出的“关于建设‘厦门智库’网络信息平台,促进智力资源共享共建共享,服务厦门创新发展的建议”。
14. 曾清华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广港口岸电、建设绿色生态港的建议”。
15. 黄金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食品市场检查力度及媒体监督,让食品安全在阳光下运行的建议”。
16. 柯友升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推进五缘湾片区环境改造提升的建议”。
17. 黄国华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杏林湾水环境综合治理的建议”。

文/本报记者 陈冬 通讯员 萧涵



过去一年,市人大常委会督促每一件事关民生的议案和建议落到实处,为美丽厦门建设添砖加瓦。图为美丽的白鹭洲。(本报记者 王火炎 航拍器摄)

01 完善督办机制 确保落到实处



▲市人大代表视察华强文化主题公园二期建设。(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供图)

为了实实在在地办好这352件建议、批评和意见(简称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不断完善建议督办机制,加强与改进督办工作,确保每一件事关民生的建议能落到实处。市人大有关专委会采取组织代表视察、调研等各种方式跟踪督办,推动建议目标要求的实现;政府及各承办单位明确责任分工,严格办理制度,规范办理流程,加强与代表沟通,注重成果吸收与采纳,切实转化为利民富民的好政策。

02 首次满意度测评 提升督办效果



▲市人大代表实地察看冠成大厦业委会运作及物业管理情况。(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供图)

去年,市人大常委会创新监督形式,首次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项目包括“关于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模式的建议”、“关于加强燃气安全管理的建议”、“关于提升改造岛外基层医疗卫生基础设施的建议”等3件建议。通过测评,结果是“基本满意”,3件建议也被评为优秀建议。在促进建议办理方面,除了日常由市人大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带领各相关专委会开展座谈、调研、视察等多种形式的督办工作外,还坚持在去年8月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上,听取市政府“代表议案及建议办理中期进展情况报告”。对办理建议较多的承办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带领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市政府督查室的工作人员,来到实地检查办理工作的进展情况、听取意见建议、协调有关问题。代表建议和办理结果进行得如何?人大代表和群众可以在厦门人大网站上实时“监控”。此举可有力促进代表建议水平和办理质量的提高。

03 加强沟通协调 完善办理机制

如今,接到代表建议,承办单位几乎很少“推诿扯皮”,办理态度更加务实。一方面积极与相关部门协商,另一方面主动与人大代表沟通,实行“开门办案”,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召开座谈会、电话联系、个别走访等形式,在交流中更准确、更全面把握建议的内涵和意图,为共同协商办理、解决问题创造了条件。如在办理郑幸红代表提出的《关于打造侨批广场的建议》时,承办单位中华街道积极与市、区有关部门和单位沟通联系、协商协调,切实推进华侨银行改造及侨批广场建设工作,依法依规拆除侨批广场上的临时建筑物,同时也多次与代表电话沟通、实地调研,共同探讨如何在拓展老城区公共空间基础上,更好地保护历史风貌,传承侨批文化,扎实细致的工作获得了人大代表的肯定。除了态度的转变,承办单位的办理机制也更加完善。如市文广新局实行办理情况通报制度,定期将办理进度在局办公会进行通报,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与困难,有力推进了办理工作;市财政局创新建立“三个转变”机制,由“文来文往”向“人来人往”转变、“办文”向“办事”转变、“务虚”向“求实”转变,有力促进了建议办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健全领导、承办部门、办公室“三位一体”责任机制,建立完善交办、催办、答复、审核、回复跟踪五个环节的督办制度,并将建议办理工作与日常工作促进有机结合,在认真解决处理建议中提出的具体问题的基础上,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方面去研究思考问题,以求从根本上促进问题的解决,努力使建议办理影响更大、更富成效;市教育局形成了注重与人大代表的联系沟通,注重建议办理的实效性,注重建议办理的责任制,加强与相关部门协调,加强局机关内部协调,加强与主办、会办部门协调的“三个注重”、“三个加强”制度,很好促进了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市信访局实行“五定”工作责任制,即定领导、定人员、定时间、定任务、定责任制度;市公安局建立通报批评、倒查问责、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制度;海沧区政府实行“办前有联系、办中有征求、办后有回访”的“三访”制度等等。

04 围绕中心工作 组织实施推进

对围绕中心工作提出的代表建议,承办单位重视与我市全局性的布局相衔接,重点组织实施,注意将代表建议的办理与重点工作的推进相结合,既办理了代表建议,又推动了中心工作。如“关于进一步推进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建设的建议”办理,关注顶层设计、注重统筹协调,改革投资管理体制,构建良好的营商环境,首创两岸青年创业创新创客基地、率先建设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率先创新“三五”口岸监管机制,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负面清单+备案管理”模式以及深化对台合作,促进两岸贸易和人员往来便利化,对台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全面启动等,着力推进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建设。再如,“关于我市加快‘一带一路’建设的建议”的办理,充分发挥我市在口岸、贸易、投资、华侨华人、人文历史、民间交流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努力打造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的战略支点城市。“关于出台鼓励和支持引进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政策的建议”办理,对“5+3+10”现代产业支撑体系进行布局。“关于清理和规范涉企投资项目有关中介收费的建议”办理,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关于厦门市生态文明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创新的建议”办理,着力打造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城市。市农业局在办理“关于围绕‘美丽厦门,共同缔造’建设现代化新农村的建议”时,加强政策推动,积极将人大代表的建议吸纳到全市“三农”发展的相关政策中,努力把代表的意见建议转化为政策措施,专门成立由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的现代都市农业领导小组,编制《厦门市现代都市农业产业发展规划》,梳理加快现代农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不断激发农村发展活力,推动农村现代化建设。

05 关注民生工作 增强办理实效

集美区对办理黄国华等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杏林湾水环境综合治理的建议》高度重视,区政府成立杏林湾流域污水治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制定杏林湾流域污水处理系统建设总体工作方案,对环湾基础设施建设、水面执法管理、流域综合整治等做出了具体部署。目前,杏林湾污水整治系统工程全面展开,环湾基础设施建设、九天湖整治工程、后溪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等相关项目不断深入推进,取得扎实成效。市卫生局办理“关于合理规划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建议”,积极推进包括分级诊疗试点改革在内的各项医改工作,采取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能力建设、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大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分工合作、加大财政对基层医疗倾斜力度、实行差别化的医保支付政策、推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进医师多点执业等一系列举措,初步形成具有厦门特色的分级诊疗改革经验,得到国务院医改办、国家卫计委等部委的充分肯定。市交通局认真采纳代表建议,通过建议办理积极推动工作,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有力促进了公共交通的和谐发展。上半年累计新增公交线路3条,优化公交线路29条,继续推广开通社区公交,更新投放公交车辆139台(清洁能源新能源公交车101台),建成投用翔安新厝、集美大桥南公交站。同时,加强运输组织保障工作,加大人员和车辆投入,有效落实春运、海峡论坛等重大节日、重要活动的交通疏运保障等,取得一定的成果,办出了实效。



▲过去一年,市人大代表为打造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城市献计出力。图为五缘湾湿地公园。(本报记者 王火炎 航拍器摄)

案例

促进居家养老服务社会化

“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模式的建议”办理追踪

文/通讯员 陈传琳 本报记者 陈冬

去年两会期间,张劲秋代表领衔提出了“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模式的建议”,建议政府要进一步简政放权,推动居家养老服务社会化,同时加大政策兜底力度,完善政府购买服务举措,实现多元供给主体的居家养老模式。该建议直击当前民生关注重点,主任会议决定将其办理情况作为市人大常委会满意度测评项目,通过人大督促,助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

去年底召开的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首次对该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往年都是由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建议办理情况,人大常委会听取并审议。而去年,议案办理工作不满意需要通过满意度测评来表达。这对政府加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工作力度也是一个促进。

市、区两级政府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建立福利彩票公益金的60%用于发展养老服务产业的投入保障机制。去年,市政府新出台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试点工作实施意见》,将孤寡空巢老人的社会工作服务列入政府购买服务的试点范围,引导和鼓励社会工作专业人士及其他符合条件的组织和个人创办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经孵化培育,2015年全市新增为老服务社会组织43个。

此外,各区正探索建立以居家养老需求为导向



▲市人大代表视察“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模式”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供图)

的项目生成机制,和针对政府托底供养对象提供无偿服务,针对低收入和空巢老人提供低偿服务、针对有经济能力老年人提供有偿服务的居家养老服务收费制度。

积极尝试用“互联网+”思维打造社区居家养老信息化平台。去年4月,在全省率先启用全国统一养老服务专用电话“12349”,成立了“厦门市市民养老服务服务中心”,推出居家养老服务移动端APP—“欢孝”。

尽管满意度测评的结果为“基本满意”,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仍然有待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审议时,纷纷支招:提升财政养老投入绩效,逐步完善政府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制度,加大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的推广力度,大力扶持培育为老服务社会组织。

地铁车站要弘扬 厦门文化艺术

“关于将厦门地铁同时建成地下艺术宫殿的建议”办理侧记

文/通讯员 杨帆 本报记者 陈冬

在建的厦门地铁,到底将会被“装饰”成什么样子?是东京地铁的日式浮华,还是俄罗斯地铁的富丽堂皇的地下宫殿?在去年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以李忆敏代表领衔的几位市人大代表就特别关注地铁的艺术设计工程,特别提出“将厦门地铁同时建成地下艺术宫殿的议案”。



▲市人大代表视察地铁1号线莲花路站点。(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供图)

为充分体现我市特色,在地铁车站公共区装修设计的初步方案中,轨道交通装修设计将根据站点所处区域的地理环境及文化特征,融入传统文化元素与个性色彩,体现区域文化特色,将突出闽南风格,划分老城段、特区段、集美段3个特色段,按照“一线一景”、“一线一色”的原则,体现厦门的地域文化。

去年11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组成人员、议案代表和部分财经委委员,对我市轨道交通建设及车站装修设计、出入口景观设计的进展情况进行了集中视察。代表们一致认为,厦门地铁是一个惠民工程,更要成为精品工程、百年工程。地铁建设不仅要突显地方特色和艺术水平,使之成为体现“美丽厦门”品牌形象的一张独特艺术名片,同时也要充分考虑工程的质量安全、运营管理、服务水平以及盈利能力,做到安全性、功能性、经济性与艺术性相统一。